

天津城建大学教务处

城建教务〔2020〕11号

关于开展2019-2020学年第二学期期中教学检查工作的通知

各教学单位：

为全面了解本学期线上教学指导情况，及时发现和解决存在的问题，根据学校工作安排，本学期第9-11周开展期中教学检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检查内容

1. **教书育人方面**，重点检查教师立德树人和课程思政开展情况。特别是将防疫抗疫先进事迹作为疫情期间重要思政元素融入课程教学工作情况。

2. **课堂教学方面**，重点检查教师的线上教学开展情况，包括线上教学计划执行情况、课程内容准备、教学效果、教学进度、辅导答疑以及学生主动参与学习、讨论和完成作业等情况。

3. **课程考核方面**，重点检查任课教师的课程考核方案、实施情况、难点以及问题解决方案。

4. **实践教学方面**，重点检查毕业设计（论文）指导教师线上指导方案的实施情况（包括开题、毕业实习以及各阶段过程管理工作的完成情

况)以及学生返校后指导工作方案。

5.学风方面,重点检查学生到课率和参与度、学习纪律、学习效果等方面的情况。

二、时间节点

1.第9周,根据检查内容完成本单位期中教学检查工作方案和启动工作,并于4月26日(周日)下午16:00前提交工作方案与期中教学检查安排一览表的电子版文件。

2.第10周,完成本单位期中教学检查工作。

3.第11周,进行本单位期中教学检查总结,于5月9日(周六)下午16:00前提交期中教学检查总结报告。

三、具体要求

1.各教学单位要结合疫情期间线上教学实际情况,制定期中教学检查工作方案,采取有效措施解决发现的问题。

2.组织教师开展在线教学经验分享、在线课堂教学观摩活动,邀请在线教学经验丰富的教师结合在线教学平台选择、教学素材准备、线上教学活动开展、线上师生互动、作业布置等环节进行分享交流与线上教学观摩,形成“人人参与、人人学习、人人提高”的在线教学研讨的浓厚氛围。

3.注意做好总结工作,推广好的做法和经验,对发现的问题认真研究整改。

期中教学检查期间，学校领导、校教学督导组专家、教务处人员将对在线教学、课程建设实施以及学生学习情况进行检查，请各教学单位、教师认真对待，积极配合。

期中教学检查工作是我校教学质量监控体系的重要环节，希望各单位高度重视，认真完成各项检查工作，有序组织线上教学运行，加强线上教学管理，提高教学效果，推进线上教学质量不断提升。

联系部门：教学质量科

联系人：刘金梅

办公邮箱：jxzlk@tcu.edu.cn

附件 1：期中教学检查安排一览表（模板）

附件 2：期中教学检查总结（撰写提纲）

教务处

2020年4月23日

呈送：校领导

天津城建大学教务处

2020年4月23日
